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 局部门（汇总）2025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

2025年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 管理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概况

一、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负责统筹党务、政务督查督办。

（二）负责统筹目标管理。

（三）负责承担绩效考核办公室职能，统筹管委会人员薪酬管理，组织管委会层面绩效考核，指导协调各部门内部考核。

（四）牵头办理12345公共服务热线工作。

（五）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本级预算包括：绩效考核科、督查科的预算。

第二部分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收入总计 545.37 万元，支出总计 545.37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21.42 万元，下降 3.78%。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审核精确；支出减少 21.42 万元，下降 3.78%。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审核精确。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收入合计 545.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45.3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支出合计 545.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95 万元，占 34%；项目支出 352.43 万元，占 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45.3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1.42 万元，下降 3.78%。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审核精确。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45.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95 万元，占 34%；项目支出 352.43 万元，占 6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92.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80.25 万元，占 93.4%；公用经费支出 12.7 万元，占 6.6%。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7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4 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4 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租赁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2.7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5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 年期末，我局（委）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
算表

预算 01 表

2025 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	516.05
其中：财政拨款	545.37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2.2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7.1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5.37	本年支出合计	545.3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45.37	支出总计	545.37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 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一、本年收入	545.37	一、本年支出	545.37	545.37	545.3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05	516.05	516.05		
其中：财政拨款	545.37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	12.2	12.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77.12	17.12	17.1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545.37	545.37	545.37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 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特定目 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资本性 支出			
			224	合计	545.37	192.95	180.25		12.7		352.43	352.43	
201	03	01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 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 局	545.37	192.95	180.25		12.7		352.43	352.43	
208	05	05		行政运行	516.05	163.62	150.92		12.7		352.43	352.43	
221	02	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	12.2	12.2						
				住房公积金	17.12	17.12	17.12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95	180.25	12.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1	1.31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20	124.2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6	1.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40	0.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25	0.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0	1.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3	3.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8	2.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0	6.1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08	7.08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64	0.6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	1.8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2.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37	7.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84	4.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6.02	6.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0	11.10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2.2		2.2	0.5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单位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类	款	项											

注：2025 年度，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52.43	352.43							
	224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352.43	352.43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督查系统维护费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3.50	3.50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福利费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3.65	3.65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工会经费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92	2.92							
其他运转类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参事人员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4.87	24.87							
其他运转类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遗属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0.91	0.91							
其他运转类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其他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6.20	6.20							
其他运转类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督查工作经费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乡镇建设—乡镇目标考核奖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253.00	253.00							
其他运转类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司勤人员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47.38	47.38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负责统筹党务、政务督查督办, 负责统筹目标管理, 负责承担绩效考核办公室职能, 统筹管委会人员薪酬管理, 组织管委会层面绩效考核, 指导协调各部门内部考核, 牵头办理 12345 公共服务热线工作, 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督查和绩效管理局年度任务	1. 督查工作：统筹党务、政务督查督办, 负责统筹目标管理, 负责承担绩效考核办公室职能。2. 绩效工作：统筹管委会人员薪酬管理, 组织管委会层面绩效考核, 指导协调各部门内部考核。3. 12345 工作：牵头办理 12345 公共服务热线工作。4. 其他：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45.37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545.37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192.95	
		（2）项目支出	352.4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提高标准，推动督查工作高质量落实	推动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督促经济社会发展任务	督促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352.43	352.43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管委会督查和绩效管理局	352.43	352.43										
公用支出—工会经费	2.92	2.92			成本控制	≤2.9 元	职工人数	≤8 人	增加职工福利	增加	职工满意	≥98%
							符合职工发放福利标准	符合				
公用支出—福利费	3.65	3.65			成本控制	≤3.7 万元	福利费	≥8 人	工作效率提升	明显提升	职工满意	≥90%
							足额保障人员福利	保障	增加职工福利	增加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参事人员	24.87	24.87			年度预算指标。	24.87 万元	2 名参事劳务派遣人员	2 人	提高购岗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资金发放准确性	准确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遗属	0.91	0.91			年度预算指标。	9072 元	遗属补助 1 人	1 人	保障遗属生活	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资金发放准确性	准确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其他	6.20	6.20			年度预算指标	6.2 万元	1 名派遣人员	1 人	提高派遣人员工作积极性	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资金发放准确性	准确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司勤人员	47.38	47.38			年度预算指标	473,785.46 元	4 名司勤人员	4 人	提高购岗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资金发放准确性	准确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乡镇建设—乡镇目标考核奖	253.00	253.00			年度预算指标	≤253 万元	评选先进乡镇	3 个	提高工作积极性	明显提高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考核结果合格率结果	≥9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公用支出—专项工作—督查工作经费	10.00	10.00			年度预算指标	10 万元	开展全年督查工作	60 次	保障督查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相关职能部门满意度	≥90%
							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率	≥90%				
							完成各项工作的开展	及时				
公用支出—督查系统维护费	3.50	3.50			年度预算指标	3.5 万	系统维护	1 年	提高工作效率	明显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系统维护合格率	合格				
							资金支付及时率	及时支付				